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NEW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建議更名為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業務更新

(1) 股權收購協議；
及
(2) 有關於
天津開設恒大原辰美容醫院
之合作事宜

誠如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恒大」)與(其中包括)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擬更名為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2014年12月23日發佈的聯合公告及恒大與(其中包括)本公司於2015年3月6日聯合發佈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內所披露，本公司除現有媒體相關業務外，擬多元化其業務，並發展健康產業。本公司將致力於打造全球高品質健康管理、醫療服務平臺，倡導科學健康理念，提供卓越健康醫療服務。

股權收購協議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15年4月1日，本公司與恒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賣方」)，恒大的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訂立一項股權收購協議(「股權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從賣方收購賣方所持有的天津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有限公司(「恒大原辰」)的96.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20,000元(「收購事項」)。收購價已透過獨立評估師國富浩華(香港)諮詢評估有限公司按成本法進行獨立評估確認。恒大原辰的主營業務為於天津開設美容整形外科醫院

(「天津醫院」)。恒大原辰已取得天津市衛計委「規劃批復」、「醫療機構設置批准書」等。由於天津醫院仍未開業，截至本公告之日，恒大原辰未錄得任何收益或盈利。

本公司與韓國原辰就恒大原辰之合作

恒大原辰的其餘3.75%股權由韓國原辰醫療美容集團(「韓國原辰」)持有。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韓國原辰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本集團與韓國原辰就恒大原辰之合作中，本集團負責投資市場及醫療設備，韓國原辰負責提供專業醫療團隊及全韓技術、管理模式及管理流程。據本公司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為韓國原辰在中國的唯一合作方。本公司與韓國原辰擬向恒大原辰投入註冊資本共人民幣8,000萬元。本公司擬以內部資源支付其註冊資本投入。按雙方理解，本公司與韓國原辰將按60:40之比例於恒大原辰分享利潤。

理由及裨益

韓國原辰醫療美容集團，前身為原辰整形外科，成立於1999年，是韓國最早成立的整形醫院之一。該集團下轄原辰整形外科醫院、原辰皮膚美容科、原辰口腔醫院等，以「強調顧客個性，追求自然美」而著稱，擁有近百名專業醫師以及560餘名員工，已發展成韓國最大的醫療美容集團之一。

本公司認為，收購恒大原辰代表本公司進軍健康產業採取的重要戰略舉措。中國美容市場產值潛力巨大，按中國網及中國美容協會統計，2014年中國美容產業總產值已達到5100億元人民幣，按年增幅達15%，並預測到2018年市場規模將可達到8500億元。但美容行業目前高度分散，而且機構質素差異很大。

未來，天津醫院將以專業的專家團隊、先進的醫療技術及現代的互聯網的手段為客戶提供個性化的整形美容解決方案，達到自然美。

鑑於上述的理由及裨益，本公司董事相信：(i)收購事項之條款公平合理，收購事項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本公司與韓國原辰就恒大原辰之合作之條款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賣方為恒大(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間接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收購事項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且收購事項的代價低於3,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收購事項完全獲豁免所有申報、公告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本公司與韓國原辰就恒大原辰之合作的適用百分比率之最高者高於5%但低於25%，上述合作構成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適用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代表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方家俊

香港，2015年4月1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談朝暉女士、童明先生及韓笑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郭建文先生及謝武先生。